

广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核心员工认定的审议情况

广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了激发公司员工工作的积极性、主动性和创造性，增强管理团队和骨干员工的稳定性，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，更好地促进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，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、岗位职责和员工日常表现，董事会提名公司陈勤、冯云萍、冯张磊、黄琪、李彬、李红霞、楼晓民、阮海强、沈建中、双俊、孙晓恩、王怡菁、徐招名、杨建明、杨文军、章颖姬、周志豪、祝邦曙共 18 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。具体审议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2018 年 5 月 29 日，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董事实际出席 5 人，以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》。

（二）2018 年 5 月 29 日至 2018 年 6 月 6 日，公司向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。截止公示期满，全体员工均对提名上述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无异议。

（三）2018 年 6 月 7 日，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，

职工代表实际出席 21 人，以同意票 1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4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》。

（四）2018 年 6 月 7 日，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，监事实际出席 3 人，以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》，并发表如下意见：公司提名核心员工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等各项规定，未发现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。通过认定核心员工，能加强员工对公司的认同感和归属感，激发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有利于公司未来发展。

（五）2018 年 6 月 14 日，公司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出席股东 14 人，持有公司股份 46,826,889 股，占股份总数的 79.37%。出席股东现场投票表决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43,380,48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.00%。本议案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，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双俊（持有公司 1,645,563 股）、沈建中（持有公司 1,068,690 股）、孙晓恩（持有公司 732,154 股）回避表决，回避表决股份数为 3,446,407 股，由出席会议的无关联股东投票表决。

二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广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广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

(三)《广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(四)《广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